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东部友鑫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温美婷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内科 / 外科 / 妇产科：妇科专业 / 儿科 / 耳鼻咽喉科 / 口腔科（牙椅 2 台） / 急诊 医学科 / 医学检验科 / 医学影像科：X 线诊断专业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诊断专业 / 中医科：内科专业；眼科专业；康复医学专业*****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900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起，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粤（B）广[2025]第 10-28-1439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 年 10 月 28 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900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5年 12月 5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东部友鑫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学路 2 号松坪山单身公寓 36 栋 101		
	机构类别	综合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51001-X44030517D11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温美婷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美团点评 深圳东部友鑫门诊部 营业时间: 8:00-23:00 地址: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学路 2 号松坪山单身公寓 36 栋 101 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